

切結書 1 (投標時檢附)

本廠商\_\_\_\_\_參與(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)辦理(108年度「金山檔案庫房防水工程委託設計規劃監造」案【案號：108TFDA-S-518】)招標案，對於廠商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，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投標廠商： (蓋章)

負責人： (蓋章)

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

切結書 2 (投標時檢附)

本人\_\_\_\_\_受聘於(投標之公司), 為承辦(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)辦理(108年度「金山檔案庫房防水工程委託設計規劃監造」案【案號: 108TFDA-S-518】)之執業技師, 對於執業技師之責任, 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, 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, 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技師: \_\_\_\_\_ (蓋章)

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